永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　公告

中華民國115年11月25日
永豐投信總經理辦公室字第1150000040號

主旨：本公司經理之「永豐主流品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與「永豐亞洲民生消費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擬併入「永豐中國經濟建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合併案，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，特此公告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證券投資信託事業管理規則第5條第1項及第2項第10款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15年11月25日決議通過「永豐主流品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、「永豐亞洲民生消費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與「永豐中國經濟建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之合併案，並以「永豐主流品牌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及「永豐亞洲民生消費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為消滅基金，「永豐中國經濟建設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為存續基金。

三、本公司將依規定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下稱金管會）申請三檔基金合併，並於金管會核准後另行公告相關合併事宜。